附件1:

凤山学区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括**

**（一） 职能职责**

负责东乡族自治县凤山乡辖区内的基础教育和学前教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育人为根本，努力培养德智体美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 机构设置**

凤山学区设有小学7所，幼儿园8所。其中凤山学校、池滩学校、格鲁沟学校3所为六年制学校，岭村学校、南岭学校、那拉斜户学校、冯家坪学校4所为教学点；幼儿园8所，分别为凤山幼儿园、池滩幼儿园、格鲁沟幼儿园、岭村幼儿园、南岭幼儿园、上沟村幼儿园、陈二甲村幼儿园、那拉斜户幼儿园。截止2021年秋季，全学区内共有教职工61名，小学生759名，幼儿园学生374名。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本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岀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以上9张附表详情请见附件1（注：空表需按零值列示，不得删减）。

1.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总计9261472.17元，支出总计9261472.1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增加586888.29元，增长6.8%，支出增加586888.29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学生数增加，经费总量增加，经费使用量也同比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合计8960985.33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859474.33元，占98.8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511元，占0.49%;其他收入58000元，占0.6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支出合计9261472.17元，其中：教育支出8058489.85元，占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1543.2元，占9.7%;卫生健康支出257928.12元，占2.8%；其他支出43511元，占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8859474.33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43426.63元，增长6.5%。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学生数增加，经费总量增加，经费使用量也同比增加。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023836.53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78489.49元，增长8.1%。主要原因是收入总量增加，支出总量相应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023836.53元，占本年支出的97.43%，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78489.49元，增长8.1%。主要原因收入总量增加，支出总量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023836.53元。其中：人员经费7953153.72元，较上年增加490907.72元，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班主任补助、取暖费等。公用经费1070682.81元，较上年增加187582.18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学生数量增加，经费总量增加，经费使用量也同比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无“三公”经费。

1.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元。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0元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511元，支出43511元，结余0元，主要用于乡村学校少年宫设备及物品购置。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我单位）本年无项目支出，故未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不再附《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二）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本年无项目支出，故未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不再附《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我单位）本年无项目支出，故未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不再附《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 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 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 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 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注**：本部分至少应包含以上信息，不得删减。）

附件1：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9张）

附件2：《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3:《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无可不附）